



华志信

NEEQ : 835642

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Huazhixin Software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审), 认证范围为应用软件的设计、研发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涉及的相关管理活动。

目 录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
声明与提示	6
第一节 公司概况	7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5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7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19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4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34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华志信	指	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环境保护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市科委	指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市发展改革委	指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经济信息化委	指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物联网	指	就是“物物相连的互联网”,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物联网的英文名称叫“The Internet of things”,有两层意思:第一,物联网的核心和基础仍然是互联网,是在互联网基础上的延伸和扩展的网络;第二,其用户端延伸和扩展到了任何物体与物体之间,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
GIS	指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 是一种特定十分重要的空间信息系统。它是在计算机硬、软件系统支持下,对整个或部分地球表层(包括大气层)空间中的有关地理分布数据进行采集、储存、管理、运算、分析、显示和描述的技术系统
HuazxEBP	指	基于成熟的开发、管理与运营理念,遵循 SOA 架构与标准规范,基于 J2EE、Spring、myBatis、Ajax、Eclipse 等开放的技术与开发平台,构建的图形化、一体化的企业级应用开发平台,用于支撑企业级信息化应用系统的设计、开发、运行和管控。
智慧环保	指	智慧环保是互联网技术与环境信息化相结合的概念。“智慧环保”是“数字环保”概念的延伸和拓展,它是借助物联网技术,把感应器和装备嵌入到各种环境监控对象(物体)中,通过超级计算机和云计算将环保领

		域物联网整合起来,可以实现人类社会与环境业务系统的整合,以更加精细和动态的方式实现环境管理和决策的智慧。
智慧城市	指	智慧城市是把互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以及大数据、社交网络、Fab Lab、Living Lab、综合集成法等工具和方法充分运用在城市的各行各业之中的基于知识社会下一代创新的城市信息化高级形态。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是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IT	指	InformationTechnology, 信息技术的英文缩写
JAVA	指	是由 Sun 微系统公司推出的程序设计语言,它本身是一种面向对象(Object-Oriented)的程序设计语言;目标是满足在各式各样不同类型机器,不同操作系统平台的网络环境中开发软件。
防火墙	指	是一项协助确保信息安全的设备,会依照特定的规则,允许或是限制传输的数据通过。
容灾备份	指	是指在相隔较远的异地,建立两套或多套功能相同的 IT 系统,互相之间可以进行健康状态监视和功能切换,当一处系统因意外(如火灾、地震等)停止工作时,整个应用系统可以切换到另一处,使得该系统功能可以继续正常工作。
CMM	指	指“能力成熟度模型”,其英文全称为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forSoftware,英文缩写为 SW-CMM,简称 CMM。
CMMI	指	全称是 CapabilityMaturityModelIntegration,即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
可复用性	指	可复用性(Reuseability)复用又叫重用,是重复使用的意思。
环保管家	指	针对目前国内的环保形势,推出的综合环保技术服务,针对不同公司特征,提供专项定制的咨询和工程技术服务,为园区及企业提供从项目立项、规划选址、环境影响评价及行政许可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胜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胜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侯宁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是否审计	☐ 是 ☒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在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Huazhixin Software CO., LTD.
证券简称	华志信
证券代码	835642
法定代表人	何胜军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院 1 号楼 10 层 1111 室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耿婷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否
电话	010-82101005
传真	010-82101005-8031
电子邮箱	gt@huazx.cn
公司网址	http://www.huazx.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院 1 号楼 10 层 1111 室 10008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1 年 10 月 9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 月 1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651 软件开发-6512 支撑软件开发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主要为计算机软件开发与信息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512,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何胜军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何胜军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84470152T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院 1 号楼 10 层 1111 室	否
注册资本（元）	10,512,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太平洋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26 号同德广场写字楼 31 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7/16 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关于变更公司营业执照》的议案，上述议案已于 2018/8/3 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内容如下：

变更内容一：原公司注册中文名称：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现变更为：公司注册中文名称：北京华志信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变更内容二：原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12 号院 1 号楼 10 层 1111 室

现变更为：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6 号 5 层 512。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235,320.60	9,040,874.19	57.46%
毛利率	2.97%	-5.7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14,848.84	-2,672,567.07	-39.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10,491.74	-2,955,037.85	-2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8.80%	-24.6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8.77%	-27.21%	-
基本每股收益	-0.35	-0.31	-12.9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756,313.36	20,481,730.61	-8.42%
负债总计	7,716,075.26	5,726,643.67	34.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040,238.10	14,755,086.94	-25.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5	1.40	-25.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8.64%	27.2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1.14%	27.96%	-
流动比率	217.00%	330.00%	-
利息保障倍数	-52.89	20.7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72,774.46	-867,893.97	-
应收账款周转率	2.49	2.49	-
存货周转率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8.42%	-13.9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7.46%	-12.34%	-
净利润增长率	-39.00%	-475.9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512,000	10,512,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北京华志信股份有限公司是“智慧环保”、“智慧农业”的软件开发服务、数据服务、信息服务和技术服务的提供商。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拥有 34 项软件著作权，具有 CMMI3、ISO9001:2015、ISO20000、ISO14001:2015、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三级等资质证书。公司主要为环保、农业等用户提供行业解决方案；同时，加大“互联网+行业服务”领域的研发投入，收集、整合和挖掘行业数据资源，开发企业环境管理服务云平台，成为专业咨询机构、专家团队为排污物排放企业和工业园区提供一站式服务的纽带和桥梁。逐步形成监管部门提供行业解决方案、为企业提供数据+行业服务双轮驱动的业务发展模式。公司目前的业务均属于服务业；为监管部门提供行业解决方案，主要采取直销的模式，收入来源为甲方的项目委托费；为企业提供数据+行业云平台服务属于提供互联网服务，公司计划以代理+直营的销售模式，主要收入来源于为企业提供数据、模型软件等收取的服务费用以及未来平台广告、数据挖掘利用所收取的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商业模式未作重大调整。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回顾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235,320.60 元，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分别为-4,274,128.24 元、-3,714,848.84 元，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18,756,313.36 元，净资产为 11,040,238.10 元。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57.46%，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较上期项目合同签订增多，导致营业收入上升；

营业成本相对于上年同期增加了 44.52%，主要是由于公司一是在“互联网+行业服务”领域增加研发人员，研发投入加大，导致研发成本增加；二是公司聚焦环保、农业领域相关业务的深耕，对聚焦业务之外的其他领域，采取合同分包的方式，整合相关上下游企业一起对外提供服务，分包合同增加导致公司营业成本上涨；

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25.56%，主要是由于销售费用和研发成本增加，进而导致净利润的下降。

2、市场营销：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董事会制定的战略规划和经营计划，不断加大客户拜访力度、

深入接洽等方式将公司产品服务进行市场推广及销售，积极开拓公司环保、农业领域市场，不断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强质量和内部控制管理。

3、公司内部管理：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销售水平、客户服务质量都得到了提升，进一步巩固了市场地位。报告期内，公司根据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的要求，建立完善公司内部管理体系。公司通过规范管理吸纳了业界核心技术人员，成立的公司创新中心，主要包括“HuazxEBP”产品研发部、服务于污染物排放企业的环境管理云平台、数据中心三个部门，提升公司核心优势。企业队伍扩大，对未来的产品研发及企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技术研发：公司一直专注于自有“平台”研发，致力于以自主研发“HuazxEBP”产品为市场综合服务的核心竞争力，基于此平台为用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软件研发、管理、应用、服务解决方案。同时，加大“互联网+行业服务”领域的研发投入，公司正在研发服务于污染物排放企业的环境管理云平台，同时，围绕服务平台积累环保、工商、设备制造、宏观经济等相关行业的数据资源，逐步形成数据+服务的核心竞争能力；平台和数据的积累也将助力于为行业客户提供大数据平台建设、数据产品和服务，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服务能力，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改变公司收入结构。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及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 风险与价值

宏观政策风险：环境保护部“环大气[2016]45号”文件《关于积极发挥环境保护作用促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指导意见》中明确鼓励第三方专业环保服务公司作为工业园区的“环保管家”。环境管理服务平台作为“环保管家”中的一项服务内容，在该文件中并未直接提出，增加了平台推广过程的难度。

应对措施：“环境管家”作为一项新时期的服务业务，离不开信息化的手段，为工业园区或环保企业提供优质优价、方便快捷的优质更需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的相关技术，环境管理云服务平台将借助公司在环境影响评价领域多年提供行业解决方案的能力，挖掘该领域的相关数据资源，支撑该领域相关服务机构、专家为工业园区、环保企业提供环保管家服务。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公司已取得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编号为京 R-2013-0495 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规定，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按照上述规定，华志信 2013 年至 2014 年免征所得税，2015 年至 2017 年所得税减按 12.5%计征。目前，北京市已经取消软件企业认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还在延续执行，如果

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未来不再符合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所需的条件,公司的税负将会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2016年12月已经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如果该政策对软件企业的所得税相关优惠额取消,公司将执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按12.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的相关政策,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不会产生大的影响。

公司治理风险:2015年8月,华志信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对公司治理问题进行了规范,并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建立健全。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执行尚需时间,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再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过程中,尚未出现重大问题,且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在不断完善各项体系。

人才流失风险:作为技术密集型企业,公司业务发展与拥有的专业技术人才数量、素质密切相关。公司经过几年发展,拥有一支实践经验较为丰富的技术开发和项目实施队伍。虽然公司通过股份支付方式让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技术人员增资入股,但公司仍无法完全规避关键研发人员流失给公司持续发展带来的风险。倘若这些人员离职,很可能导致技术的泄密、客户资源的流失,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发展。。

应对措施:建立一套完善的适合企业需要的招人识人制度,把好人才入口关;建立“内部提升制度”,创造一种自我激励、自我约束和促进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的机制,注重培养员工对公司价值观的认同感,完善的培训体系以提升员工潜力。此外,实行“工资+项目奖金+福利”的薪酬构成体系,对核心人员进行适当的股权激励,发挥绑定效应,营造共同创业的氛围;通过人才引进和内部培养打造公司稳定的技术团队,为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奠定基础。

公司经营规模相对较小风险:公司主要从事软件开发业务,包括为农业、环保领域的行业主管部门提供软件定制、软件开发及售后服务等业务。公司业务属于软件行业中的一个细分领域,目前公司的资产总额、营业额和利润规模都相对较小。因此,公司面临因经营规模较小而较难应对较大的宏观经济波动和市场需求萎缩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需要持续和深入的加大市场开发,市场开发不仅需要对潜在客户进行培训引导和需求挖掘,还需要较大力度的产品宣传和技术推广,提高公司研发产品的市场接受认可程度。公司采取参加行业展会、区域宣传等方式进行全方位的市场开发,使公司的经营规模不断增大。

技术进步风险: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高新技术行业,技术进步较快,行业内企业必须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以保持持续的行业竞争力。目前,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且规模较小,技术开发投入仍相对有限,如果公司不能进

行持续的技术研发投入,将面临难以赶上行业技术发展步伐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技术竞争力。

应对措施：公司保持在研发上有较高投入，逐步壮大公司的技术团队，增强技术储备和产品研发能力，积累本企业的技术成果，以保持企业技术的进步；同时，通过与员工签订保密协议，以及知识产权的登记、备案等措施，保护好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同时为自身带来经济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到本期的风险因素无变化。

四、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在报告期内，尽责的履行了应当承担的社会责任，其中包括：

1、诚实守信：公司在与客户、供应商及其他机构进行经济往来过程中，严格遵守诚实信用的原则，维护市场的秩序，真正做到对客人负责：保证优质服务；对供应商负责：保证付款时间；对债权人负责：遵守合同条款、保持值得信赖的程度；对竞争者负责：公平的竞争、在技术和服务上进行创新；对公司负责：稳步提升公司综合能力、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对政府负责：支持政府的号召和政策、遵守法律和规定。

2、依法纳税：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国家税收政策要求，不存在任何偷税、漏税行为。另外，公司争取不断扩大规模，扩大纳税额，完成纳税任务，被评为 A 级纳税人，为社会财富的增长作出贡献。

3、科学发展：企业承担起了发展的责任，以发展为中心，以发展为前提，担负着增加税收和国家发展的使命。

3、保护环境：公司为高新企业，公司的发展不存在可能对环境造成威胁的因素，严格按照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系统认证标准执行。公司一直向员工倡导绿色、低碳办公的文化理念。

4、文化建设：公司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始终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公司积极吸纳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不断改善员工工作环境，提高员工薪酬和福利待遇。

5、保护职工健康：公司始终坚持和贯彻“以人为本”的理念和构建和谐社会的目标，保障公司员工的生命、健康和确保职工的工作与收入待遇，既维持了企业的持续健康发展，也促进了社会的发展与稳定。

五、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第四节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第四节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第四节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临时公告编号
何胜军、陈琴	陈琴向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房屋租赁期自 2018 年 1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 月 25 日，共计两年，具体交易内容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417,560.00	是	2018 年 1 月 11 日	2018-002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018 年 1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 年 1 月 26 日，公司 2018 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议案》

1、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陈琴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房屋租赁期自 2018 年 1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 月 25 日，共计两年，房屋租金为人民币 417560.00 元/年。具体交易内容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发布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neeq.com.cn>）上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

2、该关联交易中的房屋租赁业务合理使用了公司办公室，节约了房租成本，符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增加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独立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人：董事姜国君、监事朱家乐、牛振芳、高级管理人员侯宁。承诺事项：关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综合承诺。履行情况：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姜国君、监事朱家乐、牛振芳、高级管理人员侯宁已经签订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声明及承诺书，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任何违背承诺的事项。

（三）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冻结	180,000.00	0.88%	系项目保证金存款。本期保证金存款包括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培训管理及事业单位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的履约保函 180,000.00 元
总计	-	180,000.00	0.88%	-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967,000	28.22%	184,800	3,151,800	29.9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44,000	15.64%	0	1,644,000	15.64%
	董事、监事、高管	1,797,000	17.09%	0	1,797,000	17.09%
	核心员工	150,000	1.43%	12,000	162,000	1.54%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545,000	71.78%	-184,800	7,360,200	70.0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377,600	41.64%	0	4,377,600	41.64%
	董事、监事、高管	6,080,700	57.85%	0	6,080,700	57.85%
	核心员工	770,100	7.33%	0	770,100	7.33%
总股本		10,512,000	-	0	10,512,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何胜军	6,021,600	0	6,021,600	57.28%	4,377,600	1,644,000
2	雷云	1,155,000	0	1,155,000	10.99%	0	1,155,000
3	于新忠	924,000	0	924,000	8.79%	924,000	0
4	吴玉荣	831,600	0	831,600	7.91%	831,600	0
5	樊龙	231,000	0	231,000	2.20%	231,000	0
6	朱洪臣	231,000	0	231,000	2.20%	231,000	0
合计		9,394,200	0	9,394,200	89.37%	6,595,200	2,799,000

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2015 年 7 月 15 日，实际控制人何胜军与股东吴玉荣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公司普通股前五名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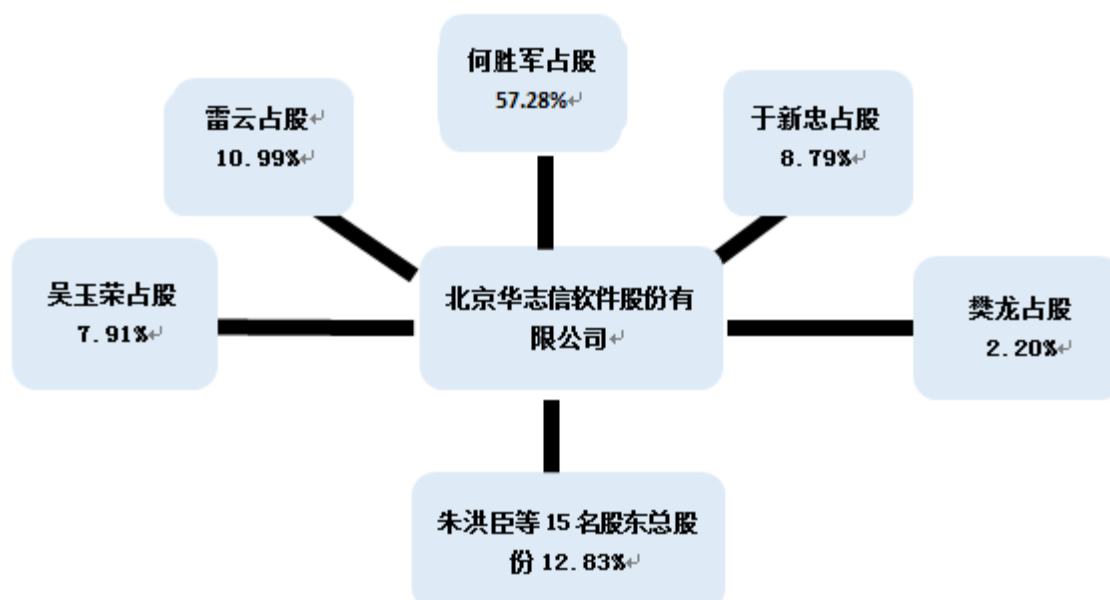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何胜军先生，报告期末持股数为 6,021,600 股，持股比例为 57.28%。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说明见“实际控制人情况”。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何胜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 5 月 13 日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 年 9 月到 1996 年 7 月，在湖北省天门市渔薪高级中学学习，并取得高中学历；2000 年 7 月毕业于武汉海军工程大学，2011 年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0 年 8 月至 2003 年 4 月，在国家地震局分析预报中心工作；2003 年 5 月至 2009 年 3 月，担任上海朝华科技集团的销售主管；2009 年 4 月至 2010 年 2 月，担任北京龙信百年数据管理有限公司的项目经理；2010 年 3 月至 2011 年 9 月，担任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项目经理；2011 年 10 月至今任华志信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何胜军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7年5月13日	硕士	2015/8/8至2018/8/7	是
于新忠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4年11月17日	本科	2015/8/8至2018/8/7	是
樊龙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3年9月1日	本科	2015/8/8至2018/8/7	是
朱洪臣	董事	男	1982年6月2日	本科	2015/8/8至2018/8/7	是
方涛	董事	男	1977年8月28日	本科	2016/12/28至2018/8/7	是
钟华	监事会主席	男	1985年8月10日	本科	2017/6/28至2018/8/7	是
姜国君	监事	男	1980年4月30日	本科	2017/7/17至2018/8/7	是
赵凤英	监事	女	1981年2月10日	专科	2017/7/17至2018/8/7	是
马鹏程	监事	男	1985年8月27日	本科	2016/12/28至2018/8/7	是
贾伟	监事	女	1973年4月25日	本科	2015/8/8至2018/8/7	是
耿婷	董事会秘书	女	1985年10月2日	本科	2015/8/8至2018/8/7	是
张枫靖	财务负责人	女	1990年9月11日	专科	2017/8/23至2018/8/7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5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互相无任何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任何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	----	----------	------	----------	-----------	------------

何胜军	董事长、总经理	6,021,600	0	6,021,600	57.28%	0
于新忠	董事、副总经理	924,000	0	924,000	8.79%	0
樊龙	董事、副总经理	231,000	0	231,000	2.20%	0
朱洪臣	董事	231,000	0	231,000	2.20%	0
方涛	董事	24,000	0	24,000	0.23%	0
钟华	监事会主席	24,000	0	24,000	0.23%	0
姜国君	监事	0	0	0	0.00%	0
赵凤英	监事	155,100	0	155,100	1.48%	0
马鹏程	监事	24,000	0	24,000	0.23%	0
贾伟	监事	184,800	0	184,800	1.76%	0
耿婷	董事会秘书	58,200	0	58,200	0.55%	0
张枫靖	财务负责人	0	0	0	0.00%	0
合计	-	7,877,700	0	7,877,700	74.95%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枫靖	财务负责人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马鹏程	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1、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5月2日收到财务负责人张枫靖递交的辞职报告，张枫靖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8年8月3日审议通过，将聘请侯宁为新财务负责人。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

2、公司监事会于2018年6月19日收到监事马鹏程递交的辞职报告，马鹏程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6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新任监事胡淑艳、牛振芳、朱家乐，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侯宁，女，1982年1月1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族：汉，政治面貌：群众，身份证号：110224198201164022，户籍住址：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兴政西里25楼3单元602号。2013年1月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17年7月于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17年8月至2018年4月于北京奥泰康医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8年5月至今于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

胡淑艳，1981年4月27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政治面貌：群众，身份证号：370828198104273645，户籍住址：河北省承德市滦平县新建路05鑫港B区21号楼1单元102。2004年7月毕业于中国管理软件学院通信工程专业大专学历，2016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4年5月至2011年8月于北京报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任测试工程师；2011年8月至2012年3月于北京微视新纪元任测试工程师，2012年3月至今于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任测试经理。

朱家乐，男，1989年4月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族：汉，政治面貌：群众，身份证号：320826198904010016，户籍住址：江苏省涟水县涟城镇城东路8号。2010年1月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地理信息系统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11年7月于浙江成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11年7月至2013年3月于北京华志信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14年4月至2015年5月于北京航天世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15年5月至今于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

牛振芳，女，1980年9月2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族：汉，政治面貌：群众，身份证号：130406198009200347，户籍住址：北京市西城区红莲中里2号楼1109室。2012年6月毕业于中央民族大学，本科学历。2015年8月至2018年2月于北京奥山天大蓄知识产权代理股份有限公司任人事经理；2018年3月至今于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任人力行政部负责人。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6	6
财务人员	4	3

销售人员	4	5
研发人员	75	79
员工总计	89	9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60	64
专科	27	27
专科以下	0	0
员工总计	89	9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及人才引进：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工 93 人，新增销售人员 1 人，研发人员 4 人，财务人员减少 1 人。公司加强了管理建设和市场开发力度，为提升公司技术开发能力及技术服务水平，重点引进研发人员。

2、员工薪酬政策：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项目绩效奖金和年度一次性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3、招聘及培训计划：公司重视人才的培养，为员工提供可持续发展的机会，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及优秀人才培养计划，加强对全体员工的培训。目前公司招聘主要以网络招聘渠道为主，公司内部推荐为辅，同时为了更好地引进相应人才，有针对性地培养适合公司的人员，公司同样鼓励员工内部推荐。新员工入职后，将进行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公司文化培训；在职员工进行业务及管理技能培训；公司定期对不同岗位进行培训需求调研，制定有针对性的培训计划，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利的保障。

4、公司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樊龙	董事、副总经理	231,000
朱洪臣	董事、项目总监	231,000
赵凤英	监事、运维部经理	155,100

胡淑艳	测试部经理	92,400
方涛	董事、项目总监	24,000
钟华	监事会主席、项目经理	24,000
朱家乐	项目经理	0
王壮博	开发工程师	46,200
付军伟	开发工程师	46,200
李佳霖	需求分析工程师	23,100
汤浩群	开发工程师	23,100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适用 ☒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员工马鹏程，在公司担任监事及项目经理一职。因个人原因，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并办理完毕全部离职手续。该核心员工离职未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影响。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6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届满，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何胜军、姜国君、樊龙、朱洪臣、方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 3 年；选举钟华、赵凤英、胡淑艳、朱家乐、牛振芳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职期限 3 年。

经公司第二届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选聘何胜军为现任总经理，樊龙、朱洪臣为副总经理，耿婷为董事会秘书、侯宁为现任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 3 年。

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5,405,487.37	14,365,382.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二）	8,699,918.49	2,287,628.40
预付款项	六、（三）	164,531.60	19,446.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四）	2,226,422.73	2,017,788.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五）	221,234.70	212,655.96
流动资产合计		16,717,594.89	18,902,900.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六）	140,925.90	275,393.0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七）	204,617.78	204,867.4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八)	1,693,174.79	1,098,569.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8,718.47	1,578,829.89
资产总计		18,756,313.36	20,481,730.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九)	3,000,000.00	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十)	2,381,270.00	270,640.00
预收款项	六、(十一)	601,5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二)	1,214,315.10	1,607,875.42
应交税费	六、(十三)	493,773.33	796,084.03
其他应付款	六、(十四)	25,216.83	52,044.2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716,075.26	5,726,643.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716,075.26	5,726,643.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十五）	10,512,000.00	10,51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十六）	635,087.97	635,087.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十七）	478,133.95	478,133.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十八）	-584,983.82	3,129,865.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40,238.10	14,755,086.9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40,238.10	14,755,086.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56,313.36	20,481,730.61

法定代表人：何胜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胜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宁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43,871.66	14,281,825.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三、（一）	8,699,918.49	2,287,628.40
预付款项		164,531.60	19,446.00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2,190,367.56	2,015,299.58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1,657.54	211,657.54
流动资产合计		16,610,346.85	18,815,856.7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三）	1,140,925.90	575,393.0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4,617.78	204,867.4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3,174.79	1,098,569.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38,718.47	1,878,829.89
资产总计		19,649,065.32	20,694,686.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381,270.00	270,640.00
预收款项		601,5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090,495.56	1,543,368.29
应交税费		493,773.33	796,084.03
其他应付款		24,806.01	31,166.7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591,844.90	5,641,259.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591,844.90	5,641,259.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512,000.00	10,51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5,087.97	635,087.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8,133.95	478,133.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1,998.50	3,428,205.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57,220.42	15,053,427.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49,065.32	20,694,686.66

法定代表人：何胜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胜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宁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235,320.60	9,040,874.19
其中：营业收入	六、(十九)	14,235,320.60	9,040,874.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405,181.69	12,410,385.18
其中：营业成本	六、(十九)	13,812,004.49	9,557,334.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	4,149.44	17,631.49
销售费用	六、(二十一)	675,486.71	271,824.40
管理费用	六、(二十二)	2,975,425.62	2,611,189.18
研发费用	六、(二十三)	512,012.83	
财务费用	六、(二十四)	51,872.64	37,200.59
资产减值损失	六、(二十五)	374,229.96	-84,794.78
加：其他收益	六、(二十六)	30,200.00	312,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七)	-134,467.15	20,181.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4,467.15	20,181.6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74,128.24	-3,036,829.37
加：营业外收入	六、(二十八)		10,323.75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二十九)	35,326.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09,454.24	-3,026,505.62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	-594,605.40	-353,938.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14,848.84	-2,672,567.0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3,714,848.84	-2,672,567.07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14,848.84	-2,672,567.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14,848.84	-2,672,567.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14,848.84	-2,672,567.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5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5	-0.31

法定代表人：何胜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胜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宁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四)	14,235,320.60	9,040,874.19
减：营业成本	十三、(四)	13,812,004.49	9,557,334.30

税金及附加		4,149.44	17,631.49
销售费用		672,660.71	271,824.40
管理费用		2,772,741.08	2,611,189.1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1,760.81	37,200.59
其中：利息费用		79,967.50	48,140.00
利息收入		28,962.69	11,038.41
资产减值损失		373,223.46	-84,794.78
加：其他收益		30,200.00	312,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五)	-134,467.15	20,181.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55,486.54	-3,036,829.37
加：营业外收入			10,323.75
减：营业外支出		35,326.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90,812.54	-3,026,505.62
减：所得税费用		-594,605.40	-353,938.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6,207.14	-2,672,567.0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996,207.14	-2,672,567.0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96,207.14	-2,672,567.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	-0.31

法定代表人：何胜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胜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宁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78,330.20	14,038,637.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一)	11,206,960.98	904,00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85,291.18	14,942,644.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91,495.87	6,670,870.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14,474.63	6,549,160.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8,820.49	704,851.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一)	11,003,274.65	1,885,656.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58,065.64	15,810,53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三十二)	-8,772,774.46	-867,893.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153.00	18,89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153.00	318,89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53.00	-318,89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967.50	48,14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9,967.50	48,14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67.50	1,951,86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三十二)	-8,959,894.96	765,070.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三十二)	14,365,382.33	8,595,687.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三十二)	5,405,487.37	9,360,757.28

法定代表人：何胜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胜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宁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78,330.20	14,038,637.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31,561.99	904,00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9,892.19	14,942,644.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91,495.87	6,670,870.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70,891.67	6,549,160.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8,820.49	704,851.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49,517.25	1,885,656.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60,725.28	15,810,53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0,833.09	-867,893.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153.00	18,89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	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153.00	318,89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153.00	-318,896.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967.50	48,14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9,967.50	48,14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67.50	1,951,86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37,953.59	765,070.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81,825.25	8,595,687.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3,871.66	9,360,757.28

法定代表人：何胜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胜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侯宁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3.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无。

二、报表项目注释

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志信”、“本公司”或“公司”），最初由何胜军、陈奇共同出资设立，于2011年10月09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以下对各工商局统称“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108014302717，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51.2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84470152T。法定代表人：何胜军。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12号院1号楼10层1111室。

公司经营范围：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数据处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志信”、“本公司”或“公司”），最初系由股东何胜军、陈奇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10月09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以下对各工商局统称“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108014302717，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2011年10月19日，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京润（验）字（2011）第-22289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9月19日，公司收到陈奇、何胜军缴纳实收资本200.00万元，其中陈奇以货币出资120.00万元，何胜军以货币出资80.00万元，剩余800.00万元由陈奇、何胜军于2013年9月20日前缴足，其中陈奇出资480.00万元（以知识产权出资420.00万元，货币出资60.00万元），何胜军出资320.00万元（以知识产权出资280.00万元，货币出资40.00万元）。

2013年9月5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陈奇出资货币120.00万元，知识产权480.00万元；何胜军出资货币80.00万元，知识产权出资320.00万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		增减 (+/-)	变更后	
	金额(万元)	比例 (%)		金额(万元)	比例 (%)
陈 奇	120.0000	60.0000	480.0000	600.0000	60.0000
何胜军	80.0000	40.0000	320.0000	400.0000	40.0000
合 计	200.0000	100.0000	800.0000	1,000.0000	100.0000

2015年5月，根据第五届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减少实收资本人民币800.00万元，减少知识产权出资，取得了北京立信恒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立通会验字（2015）103号验资报告。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		增减 (+\\-)	变更后	
	金额(万元)	比例 (%)		金额(万元)	比例 (%)
陈 奇	600.0000	60.0000	-480.0000	120.0000	60.0000
何胜军	400.0000	40.0000	-320.0000	80.0000	40.0000
合 计	1000.0000	100.0000	-800.0000	200.0000	100.0000

2015年6月30日，股东陈奇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转让给何胜军，同时根据本公司第五届第四次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增加实收资本人民币 300.00 万元，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		增减 (+\\-)	变更后	
	金额(万元)	比例 (%)		金额(万元)	比例 (%)
何胜军	200.0000	100.0000	32.5000	232.5000	46.5000
于新忠			50.0000	50.0000	10.0000
李纯青			12.5000	12.5000	2.5000
樊 龙			12.5000	12.5000	2.5000
朱洪臣			12.5000	12.5000	2.5000
贾 伟			10.0000	10.0000	2.0000
胡淑艳			5.0000	5.0000	1.0000
王壮博			2.5000	2.5000	0.5000
王法英			2.5000	2.5000	0.5000
耿 婷			2.5000	2.5000	0.5000
付军伟			2.5000	2.5000	0.5000
穆凌霄			1.2500	1.2500	0.2500
赵凤英			1.2500	1.2500	0.2500
李佳霖			1.2500	1.2500	0.2500
汤浩群			1.2500	1.2500	0.2500
郝芸芸			10.0000	10.0000	2.0000
孙静雯			85.0000	85.0000	17.0000
吴玉荣			45.0000	45.0000	9.0000
周晓勇			10.0000	10.0000	2.0000
合 计	200.0000	100.0000	300.0000	500.0000	100.0000

2015年8月21日，经股东会决议，以公司2015年6月30日净资产折股，增资后实收资本变更为700.00万元。此次增资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8月8日出具了[2015]京会兴验资第12010019号验资报告审验。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		增减 (+\\-)	变更后	
	金额(万元)	比例 (%)		金额(万元)	比例 (%)
何胜军	232.5000	46.5000	93.0000	325.5000	46.5000
孙静雯	85.0000	17.0000	34.0000	119.0000	17.0000
于新忠	50.0000	10.0000	20.0000	70.0000	10.0000

吴玉荣	45.0000	9.0000	18.0000	63.0000	9.0000
樊 龙	12.5000	2.5000	5.0000	17.5000	2.5000
朱洪臣	12.5000	2.5000	5.0000	17.5000	2.5000
李纯青	12.5000	2.5000	5.0000	17.5000	2.5000
周晓勇	10.0000	2.0000	4.0000	14.0000	2.0000
郝芸芸	10.0000	2.0000	4.0000	14.0000	2.0000
贾 伟	10.0000	2.0000	4.0000	14.0000	2.0000
胡淑艳	5.0000	1.0000	2.0000	7.0000	1.0000
王法英	2.5000	0.5000	1.0000	3.5000	0.5000
耿 婷	2.5000	0.5000	1.0000	3.5000	0.5000
王壮博	2.5000	0.5000	1.0000	3.5000	0.5000
付军伟	2.5000	0.5000	1.0000	3.5000	0.5000
穆凌霞	1.2500	0.2500	0.5000	1.7500	0.2500
赵凤英	1.2500	0.2500	0.5000	1.7500	0.2500
李佳霖	1.2500	0.2500	0.5000	1.7500	0.2500
汤浩群	1.2500	0.2500	0.5000	1.7500	0.2500
合 计	500.0000	100.0000	200.0000	700.0000	100.0000

2015年8月21日，公司完成股份制改制，更名为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将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1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同时，以公司现有股本7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0.25元（含税），增资后股本变更为770.00万元。此次增资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年9月9日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资第12010049号验资报告审验。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		增减 (+/-)	变更后	
	金额(万元)	比例 (%)		金额(万元)	比例 (%)
何胜军	325.5000	46.5000	32.5500	358.0500	46.5000
孙静雯	119.0000	17.0000	11.9000	130.9000	17.0000
于新忠	70.0000	10.0000	7.0000	77.0000	10.0000
吴玉荣	63.0000	9.0000	6.3000	69.3000	9.0000
樊 龙	17.5000	2.5000	1.7500	19.2500	2.5000
朱洪臣	17.5000	2.5000	1.7500	19.2500	2.5000
李纯青	17.5000	2.5000	1.7500	19.2500	2.5000
周晓勇	14.0000	2.0000	1.4000	15.4000	2.0000
郝芸芸	14.0000	2.0000	1.4000	15.4000	2.0000
贾 伟	14.0000	2.0000	1.4000	15.4000	2.0000
胡淑艳	7.0000	1.0000	0.7000	7.7000	1.0000
王法英	3.5000	0.5000	0.3500	3.8500	0.5000
耿 婷	3.5000	0.5000	0.3500	3.8500	0.5000
王壮博	3.5000	0.5000	0.3500	3.8500	0.5000

付军伟	3.5000	0.5000	0.3500	3.8500	0.5000
穆凌霞	1.7500	0.2500	0.1750	1.9250	0.2500
赵凤英	1.7500	0.2500	0.1750	1.9250	0.2500
李佳霖	1.7500	0.2500	0.1750	1.9250	0.2500
汤浩群	1.7500	0.2500	0.1750	1.9250	0.2500
合 计	700.0000	100.0000	70.0000	770.0000	100.0000

2016年10月至11月,公司股东进行股权转让。公司股东孙静雯分别于2016年10月31日、2016年11月3日减持公司股份,共计减持公司股份130.90万股,减少持股比例17.00%,并全部转让给股东何胜军。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孙静雯	何胜军	65.4000	8.4935
2	孙静雯	何胜军	65.5000	8.5065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		增减 (+/-)	变更后	
	金额(万元)	比例 (%)		金额(万元)	比例 (%)
何胜军	358.0500	46.5000	130.9000	488.9500	63.5000
孙静雯	130.9000	17.0000	-130.9000		
于新忠	77.0000	10.0000		77.0000	10.0000
吴玉荣	69.3000	9.0000		69.3000	9.0000
樊 龙	19.2500	2.5000		19.2500	2.5000
朱洪臣	19.2500	2.5000		19.2500	2.5000
李纯青	19.2500	2.5000		19.2500	2.5000
周晓勇	15.4000	2.0000		15.4000	2.0000
郝芸芸	15.4000	2.0000		15.4000	2.0000
贾 伟	15.4000	2.0000		15.4000	2.0000
胡淑艳	7.7000	1.0000		7.7000	1.0000
王法英	3.8500	0.5000		3.8500	0.5000
耿 婷	3.8500	0.5000		3.8500	0.5000
王壮博	3.8500	0.5000		3.8500	0.5000
付军伟	3.8500	0.5000		3.8500	0.5000
穆凌霞	1.9250	0.2500		1.9250	0.2500
赵凤英	1.9250	0.2500		1.9250	0.2500
李佳霖	1.9250	0.2500		1.9250	0.2500
汤浩群	1.9250	0.2500		1.9250	0.2500
合 计	770.0000	100.0000		770.0000	100.0000

2016年12月9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06.00万股(含106.00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18.00万元(含318.00万元)。截止2016年12月19日,公司已收到增资款318.00万元。此次增资已经北京兴华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年2月24日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资第12010055号验资报告审验。此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		增减 (+/-)	变更后	
	金额(万元)	比例 (%)		金额(万元)	比例 (%)
何胜军	488.9500	63.5000	9.0000	497.9500	56.8436
于新忠	77.0000	10.0000		77.0000	8.7900
吴玉荣	69.3000	9.0000		69.3000	7.9110
樊 龙	19.2500	2.5000		19.2500	2.1975
朱洪臣	19.2500	2.5000		19.2500	2.1975
李纯青	19.2500	2.5000	1.0000	20.2500	2.3116
周晓勇	15.4000	2.0000		15.4000	1.7580
郝芸芸	15.4000	2.0000		15.4000	1.7580
贾 伟	15.4000	2.0000		15.4000	1.7580
胡淑艳	7.7000	1.0000	1.0000	8.7000	0.9932
王法英	3.8500	0.5000		3.8500	0.4395
耿 婷	3.8500	0.5000	1.0000	4.8500	0.5537
王壮博	3.8500	0.5000		3.8500	0.4395
付军伟	3.8500	0.5000		3.8500	0.4395
穆凌霞	1.9250	0.2500	1.0000	2.9250	0.3339
赵凤英	1.9250	0.2500	9.0000	10.9250	1.2471
李佳霖	1.9250	0.2500		1.9250	0.2197
汤浩群	1.9250	0.2500		1.9250	0.2197
雷云			76.0000	76.0000	8.6758
朱家乐			2.0000	2.0000	0.2283
方涛			2.0000	2.0000	0.2283
马鹏程			2.0000	2.0000	0.2283
钟华			2.0000	2.0000	0.2283
合 计	770.0000	100.0000	106.0000	876.0000	100.0000

2017年6月，公司股东进行股权转让。公司股东王法英于2017年6月29日减持公司股份，减持公司股份3.85万股，减少持股比例0.4395%，并全部转让给股东何胜军；公司股东朱家乐分别于2017年6月20日、2017年7月3日减持公司股份，共计减持公司股份2.00万股，减少持股比例0.2283%，并全部转让给股东赵凤英。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王法英	何胜军	5.0050	0.4395
2	朱家乐	赵凤英	5.9600	0.2283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	增减	变更后
------	-----	----	-----

	金额(万元)	比例 (%)	(+\\-)	金额(万元)	比例 (%)
何胜军	497.9500	56.8436	3.8500	501.8000	57.2831
于新忠	77.0000	8.7900		77.0000	8.7900
吴玉荣	69.3000	7.9110		69.3000	7.9110
樊 龙	19.2500	2.1975		19.2500	2.1975
朱洪臣	19.2500	2.1975		19.2500	2.1975
李纯青	20.2500	2.3116		20.2500	2.3116
周晓勇	15.4000	1.7580		15.4000	1.7580
郝芸芸	15.4000	1.7580		15.4000	1.7580
贾 伟	15.4000	1.7580		15.4000	1.7580
胡淑艳	8.7000	0.9932		8.7000	0.9932
王法英	3.8500	0.4395	-3.8500		
耿 婷	4.8500	0.5537		4.8500	0.5537
王壮博	3.8500	0.4395		3.8500	0.4395
付军伟	3.8500	0.4395		3.8500	0.4395
穆凌霞	2.9250	0.3339		2.9250	0.3339
赵凤英	10.9250	1.2471	2.0000	12.9250	1.4754
李佳霖	1.9250	0.2197		1.9250	0.2197
汤浩群	1.9250	0.2197		1.9250	0.2197
雷云	76.0000	8.6758		76.0000	8.6758
朱家乐	2.0000	0.2283	-2.0000		
方涛	2.0000	0.2283		2.0000	0.2283
马鹏程	2.0000	0.2283		2.0000	0.2283
钟华	2.0000	0.2283		2.0000	0.2283
合 计	876.0000	100.0000	0.0000	876.0000	100.0000

2017年9月8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76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0股，（其中以公司股东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00股，不需要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0.00股，需要纳税）；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17年9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年9月19日。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		增减 (+\\-)	变更后	
	金额(万元)	比例 (%)		金额(万元)	比例 (%)
何胜军	501.8000	57.2831	100.3600	602.1600	57.2831
于新忠	77.0000	8.7900	15.4000	92.4000	8.7900
吴玉荣	69.3000	7.9110	13.8600	83.1600	7.9110
樊 龙	19.2500	2.1975	3.8500	23.1000	2.1975
朱洪臣	19.2500	2.1975	3.8500	23.1000	2.1975
李纯青	20.2500	2.3116	4.0500	24.3000	2.3116
周晓勇	15.4000	1.7580	3.0800	18.4800	1.7580

郝芸芸	15.4000	1.7580	3.0800	18.4800	1.7580
贾伟	15.4000	1.7580	3.0800	18.4800	1.7580
胡淑艳	8.7000	0.9932	1.7400	10.4400	0.9932
耿婷	4.8500	0.5537	0.9700	5.8200	0.5537
王壮博	3.8500	0.4395	0.7700	4.6200	0.4395
付军伟	3.8500	0.4395	0.7700	4.6200	0.4395
穆凌霞	2.9250	0.3339	0.5850	3.5100	0.3339
赵凤英	12.9250	1.4754	2.5850	15.5100	1.4754
李佳霖	1.9250	0.2197	0.3850	2.3100	0.2197
汤浩群	1.9250	0.2197	0.3850	2.3100	0.2197
雷云	76.0000	8.6758	15.2000	91.2000	8.6758
方涛	2.0000	0.2283	0.4000	2.4000	0.2283
马鹏程	2.0000	0.2283	0.4000	2.4000	0.2283
钟华	2.0000	0.2283	0.4000	2.4000	0.2283
合 计	876.0000	100.0000	175.2000	1,051.2000	100.0000

2017年12月，公司股东进行股权转让。公司股东李纯青分别于2017年12月5日、2017年12月7日、2017年12月14日减持公司股份，共计减持公司股份24.30万股，减少持股比例2.3116%，并全部转让给股东雷云。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李纯青	雷云	109.0500	2.3116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变更前		增减 (+/-)	变更后	
	金额(万元)	比例 (%)		金额(万元)	比例 (%)
何胜军	602.1600	57.2831		602.1600	57.2831
于新忠	92.4000	8.7900		92.4000	8.7900
吴玉荣	83.1600	7.9110		83.1600	7.9110
樊龙	23.1000	2.1975		23.1000	2.1975
朱洪臣	23.1000	2.1975		23.1000	2.1975
李纯青	24.3000	2.3116	-24.3000		
周晓勇	18.4800	1.7580		18.4800	1.7580
郝芸芸	18.4800	1.7580		18.4800	1.7580
贾伟	18.4800	1.7580		18.4800	1.7580
胡淑艳	10.4400	0.9932		10.4400	0.9932
耿婷	5.8200	0.5537		5.8200	0.5537
王壮博	4.6200	0.4395		4.6200	0.4395
付军伟	4.6200	0.4395		4.6200	0.4395
穆凌霞	3.5100	0.3339		3.5100	0.3339

赵凤英	15.5100	1.4754		15.5100	1.4754
李佳霖	2.3100	0.2197		2.3100	0.2197
汤浩群	2.3100	0.2197		2.3100	0.2197
雷云	91.2000	8.6758	24.3000	115.5000	10.9874
方涛	2.4000	0.2283		2.4000	0.2283
马鹏程	2.4000	0.2283		2.4000	0.2283
钟华	2.4000	0.2283		2.4000	0.2283
合 计	1,051.2000	100.0000	0.0000	1,051.2000	100.0000

(三)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1 家：泰融科技（武汉）有限公司，具体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

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

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特殊信用组合	内部员工备用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特殊信用组合	单独测试无特别风险的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特殊信用组合	0.00	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

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

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

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技术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三)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四）优先股与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5、公司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的具体原则与方法

技术开发是指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合同，对用户的业务进行充分实地调查，并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进行专门的软件设计与开发及硬件安装，由此开发出来的项目不具有通用性。其收入确认原则及方法为：

- (1) 技术开发项目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技术开发成果的使用权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收入。
- (2) 技术开发项目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合同的总收入、项目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项目有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该项技术开发将要发生的

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工程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二十六）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2）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三）。

（三十）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销售收入或资产转让收益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或资产转让收益。回购价款大于销售或转让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三十一）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6%、17%、免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5%
泰融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20%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华志信公司已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61100016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 号）、《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195 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规定，企业所得税在《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内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华志信公司经认定已进入北京市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系统信息库，入库登记编号为 201811010808007263，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7〕34 号）规定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7 年

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

根据《财税[2018]77号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有关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50万元提高至100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100万元(含10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泰融科技(武汉)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认定标准,适用20%的所得税税率。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按照上述规定,华志信公司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末”系指2018年6月30日,“期初”系指2017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18年1月1日至6月30日,“上期”系指2017年1月1日至6月30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150.50	962.50
银行存款	5,394,336.87	14,364,419.83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5,405,487.37	14,365,382.33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180,000.00	438,000.00
合计	180,000.00	438,000.00

其他说明1:上年保证金存款包括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培训管理及事业单位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的履约保函180,000.00元本年尚未解除;天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天津市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核定报送系统软件开发项目的履约保函258,000.00元,本期已到期并解除。

其他说明2:由于上半年本公司项目启动较多,受公司客户结算审批程序严谨和审批流程较长影响形成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同时本公司较大幅度提升了员工整体薪酬福利水平从而员工薪酬福利支出增幅较大。合理预期随着下半年公司客户项目结算高峰期到来,公司现金净流量会有显著提升。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57,266.39	100.00	357,347.90	3.95	8,699,918.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057,266.39	100.00	357,347.90	3.95	8,699,918.49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7,403.00	100.00	109,774.60	4.58	2,287,628.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397,403.00	100.00	109,774.60	4.58	2,287,628.4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8,793,763.39	263,812.90	3.00
1-2年	30,000.00	3,000.00	10.00
2-3年	178,710.00	35,742.00	20.00
3年以上	54,793.00	54,793.00	100.00
合计	9,057,266.39	357,347.90	3.95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163,900.00	64,917.00	3.00
1-2年	18,430.00	1,843.00	10.00
2-3年	215,073.00	43,014.60	20.00
3年以上			
合计	2,397,403.00	109,774.60	4.5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247,573.30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非关联方	2,220,000.00	66,600.00	1 年	24.51%
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非关联方	1,678,400.00	50,352.00	1 年	18.53%
贵州省农业委员会	非关联方	1,512,000.00	45,360.00	1 年	16.70%
北京仲裁委员会	非关联方	985,215.51	29,556.47	1 年	10.88%
北京市海淀区环境保护局	非关联方	552,672.41	16,580.17	1 年	6.10%
合计	--	6,948,287.92	208,448.64		76.72%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948,287.9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6.7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08,448.64 元。

4、其他说明

由于上半年本公司项目启动较多，受公司客户结算审批程序严谨和审批流程较长影响，形成应收账款收现率较低收现额较小情形，合理预期随着下半年公司客户项目结算高峰期到来，公司应收账款收现率和收现额会有显著提升。

（三）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164,531.60	100.00	19,446.00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奥托互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380.00	86.54	1 年以内	业务尚未结束
北京朗丽兹西山花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80.00	8.80	1 年以内	业务尚未结束
北京艾福瑞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71.60	4.66	1 年以内	业务尚未结束
合计		164,531.60	100.00		

3、其他说明

预付北京奥托互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款项为 2017 年园区设施现代化监测与控制示范项目施肥设备采购合同预付款。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48,429.27	100.00	322,006.54	12.64	2,226,422.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548,429.27	100.00	322,006.54	12.64	2,226,422.73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13,137.91	100.00	195,349.88	8.83	2,017,788.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213,137.91	100.00	195,349.88	8.83	2,017,788.0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2,303.80	9,069.12	3.00
1—2 年	916,264.20	91,626.42	10.00
2—3 年	570,550.00	114,110.00	20.00
3 年以上	107,201.00	107,201.00	100.00
合计	1,896,319.00	322,006.54	16.98

(续表)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978,796.00	29,363.88	3.00
1—2 年	691,850.00	69,185.00	10.00
2—3 年	13,000.00	2,600.00	20.00
3 年以上	94,201.00	94,201.00	100.00
合计	1,777,847.00	195,349.88	10.99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特殊信用组合	652,110.27		
合计	652,110.27		

(续表)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特殊信用组合	435,290.91		
合计	435,290.91		

1、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126,656.66 元。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1,896,319.00	1,777,847.00
备用金	592,233.00	374,439.86
代垫员工社会保险费	59,877.27	60,851.05
其他		
合计	2,548,429.27	2,213,137.91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市土肥工作站	非关联方	押金	511,550.00	1-3 年	20.07	18,797.50
北京市农业局信息中心	非关联方	押金	277,800.00	1-3 年	10.90	55,560.00
北京市优质农产品产销服务站	非关联方	押金	102,800.00	1-3 年	4.03	20,560.00
云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非关联方	押金	90,000.00	1-3 年	3.53	2,700.00
北京建筑大学	非关联方	押金	86,800.00	1-3 年	3.41	2,604.00
合计			1,068,950.00		41.94	100,221.50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及待抵扣税费	221,234.70	212,655.96

(六)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北京尚云环境有限公司	0.00	275,393.05

续表一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加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北京尚云环境有限公司					

续表二

被投资单位	本期减少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北京尚云环境有限公司		134,467.15				

续表三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尚云环境有限公司	140,925.90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0,427.14	523,260.62	74,234.12	857,921.88
2. 本期增加金额		41,623.93	27,578.98	69,202.91
(1) 购置		41,623.93	27,578.98	69,202.91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60,427.14	564,884.55	101,813.10	927,124.7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6,788.75	381,008.36	45,257.32	653,054.43
2. 本期增加金额	20,617.16	41,943.11	6,892.31	69,452.58
(1) 计提	20,617.16	41,943.11	6,892.31	69,452.5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47,405.91	422,951.47	52,149.63	722,507.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13,021.23	141,933.08	49,663.47	204,617.78
2. 期初账面价值	33,638.39	142,252.26	28,976.80	204,867.45

（八）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357,347.90	53,602.19	109,774.60	16,466.19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322,006.54	48,149.47	195,346.29	29,301.94
税前可抵扣亏损	10,609,487.56	1,591,423.13	7,018,675.02	1,052,801.25
合计	11,288,842.00	1,693,174.79	7,323,795.91	1,098,569.39

2、其他说明

本期本公司净利润和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形成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本公司本年及未来税法规定的可弥补亏损年度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抵扣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94,605.94 元。

（九）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贷款银行为北京银行沙滩支行，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

（十）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08,630.00	98,000.00
1-2 年		55,000.00
2-3 年	55,000.00	117,640.00
3 年以上	117,640.00	
合计	2,381,270.00	270,640.00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秦皇岛中科资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2,000.00	未结算

3、金额重大项目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贵州同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53,400.00	未结算

(十一)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601,500.00	
合计	601,500.00	

2、本期本公司中标北京仲裁委员会办公室智慧仲裁应用支撑云平台建设项目基础软硬件采购(硬件)，总金额 1,203,000.00 元，预期后半年完工结算并确认包括预收款项在内的全部收入。

3、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无。

(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39,959.34	7,258,730.55	7,650,587.27	1,148,102.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7,916.08	436,207.54	437,911.14	66,212.4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07,875.42	7,694,938.09	8,088,498.41	1,214,315.1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94,666.44	6,970,353.37	7,360,628.64	1,104,391.17
二、职工福利费				-
三、社会保险费	45,292.90	282,673.18	284,254.63	43,711.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440.00	252,212.50	253,624.50	39,028.00
工伤保险费	1,617.80	10,200.85	10,257.35	1,561.30
生育保险费	3,235.10	20,259.83	20,372.78	3,122.15
四、住房公积金		5,704.00	5,70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539,959.34	7,258,730.55	7,650,587.27	1,148,102.6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65,171.90	418,716.15	420,350.91	63,537.14
2. 失业保险费	2,744.18	17,491.39	17,560.23	2,675.34
合计	67,916.08	436,207.54	437,911.14	66,212.48

(十三)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2,242.31	448,197.58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305,956.09	305,956.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85.38	24,459.38
教育费附加	3,893.74	10,482.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95.81	6,988.39
合计	493,773.33	796,084.03

(十四)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项		20,877.44
押金	24,805.73	31,166.50
其他	411.10	0.28
合计	25,216.83	52,044.22

(十五) 股本

1、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512,000.00						10,512,000.00

(十六) 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68,000.00			368,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267,087.97			267,087.97
合计	635,087.97			635,087.97

(十七) 盈余公积

1、盈余公积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8,133.95			478,133.95

(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29,865.02	826,800.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29,865.02	826,800.69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14,848.84	2,592,109.32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9,044.9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利润分配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4,983.82	3,129,865.02

(十九)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4,235,320.60	13,812,004.49	9,040,874.19	9,557,334.30
合计	14,235,320.60	13,812,004.49	9,040,874.19	9,557,334.30

2、主营业务（按收入或服务类别）

收入类别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产品销售服务	4,160,813.84	2,551,696.82	66,666.67	176,601.10
技术服务收入	4,652,936.95	5,028,998.29	4,914,207.52	3,804,915.21
产品开发收入	5,421,569.81	6,231,309.38	4,060,000.00	5,575,817.99
合计	14,235,320.60	13,812,004.49	9,040,874.19	9,557,334.30

3、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2018年1-6月

客户名称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贵州省农业委员会	2,160,000.00	15.17
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1,958,400.00	13.76
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1,303,448.34	9.16
北京市供销学校	1,209,669.88	8.50
环境保护部信息中心	1,092,000.00	7.67
合计	7,723,518.22	54.26

2017年1-6月

客户名称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2,802,515.73	31.00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信息中心	1,663,301.88	18.40
中日友好环境保护中心	1,114,226.42	12.32
北京市农业局信息中心	595,773.59	6.59
农业部信息中心 汇总	566,037.74	6.26
合计	6,741,855.36	74.57

(二十)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31	9,802.52
教育费附加	-96.99	4,157.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4.66	2,771.57
印花税	4,537.40	900.00
合计	4,149.44	17,631.49

（二十一）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81,727.63	269,781.40
办公费	70,640.58	
差旅费	40,381.20	
业务招待费	1,459.00	
其他	81,278.30	2,043.00
合计	675,486.71	271,824.40

（二十二）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198,234.10	910,357.35
房租及物业费	710,255.72	472,983.62
固定资产折旧	29,690.29	40,019.02
办公费	392,856.53	614,947.15
水电费	14,209.23	5,161.51
差旅费	141,706.63	108,810.09
电话费	59,383.30	30,028.45
服务费	66,924.34	178,359.38
业务招待费	182,703.75	240,201.61
其他	179,461.73	10,321.00
合计	2,975,425.62	2,611,189.18

（二十三）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人员工资	464,698.95	
研发人员社保	29,398.38	
研发人员住房公积金	4,216.00	
研发人员差旅费	13699.5	
合计	512,012.83	

其他说明：本期纳入合并报表的主体新增了以技术研发为主营业务的泰融科技（武汉）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其本期研发费用发生额为 512,012.83 元。

（二十四）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9,967.50	48,140.00
减：利息收入	29,050.86	11,038.41
利息净支出	50,916.64	37,101.5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956.00	99.00
合计	51,872.64	37,200.59

(二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74,229.96	-84,794.78
合计	374,229.96	-84,794.78

(二十六)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企业扶持资金			
高新企业补贴			
中关村企业改制上市和并购支持资金		300,000.00	
社险稳岗补贴			
税收返还款			
ISO20000 信用等级评级报告补贴		12,500.00	
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创资金	30,200.00		
合计	30,200.00	312,5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企业改制上市和并购支持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ISO20000 信用等级评级报告补贴		1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创资金	30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0,200.00	312,500.00	

(二十七)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4,467.15	20,181.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34,467.15	20,181.62

(二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其他		10,323.75	10,323.75
合计		10,323.75	10,323.75

(二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	35,326.00		35,326.00
合计	35,326.00		35,326.00

(三十)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594,605.40	-353,938.55
合计	-594,605.40	-353,938.5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09,454.2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46,418.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5,983.5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7,796.2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其他	
所得税费用	-594,605.40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9,050.86	11,038.41
其他收益	30,200.00	312,500.00
营业外收入		10,323.75
往来款	11,147,710.12	570,145.49
合计	11,206,960.98	904,007.65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193,759.08	4,043.00
管理费用	1,859,388.28	1,660,812.81
财务费用	956.00	99.00
营业外支出	35,326.00	
往来款	8,913,845.29	220,701.52
合计	11,003,274.65	1,885,656.33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14,848.84	-2,672,567.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4,229.96	-84,794.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9,452.58	80,982.6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9,967.50	48,14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467.15	-20,181.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4,605.40	-353,938.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02,481.50	3,934,821.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89,431.59	-1,800,355.73
其他	-8,387.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72,774.46	-867,893.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05,487.37	9,360,757.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365,382.33	8,595,687.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59,894.96	765,070.0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405,487.37	14,365,382.33
其中：库存现金	11,150.50	962.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94,336.87	14,364,419.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05,487.37	14,365,382.3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80,000.00	438,000.00

注：上年保证金存款包括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培训管理及事业单位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的履约保函 180,000.00 元本年尚未解除；天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天津市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核定报送系统软件开发项目的履约保函 258,000.00 元，本期已到期并解除。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泰融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500 万	100%		设立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何胜军，持有本公司 57.2831% 股权。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一）。

（三）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
---------	-------	-----	------	----------	---------

企业名称				直接	间接	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北京尚云环境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服务	34.00		权益法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无。

（五）关联交易情况

1、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97,700.00	739,031.72

2、其他关联交易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屋租赁	208,780.00	0

陈琴向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房屋租赁期自 2018 年 1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 月 25 日，共计两年，具体交易内容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协议。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何胜军，持有公司 57.2831%的股权，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琴与何胜军是夫妻关系。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无。

（二）或有事项

无。

（三）其他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利润分配情况

无。

（三）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57,266.39	100.00	357,347.90	3.95	8,699,918.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057,266.39	100.00	357,347.90	3.95	8,699,918.49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97,403.00	100.00	109,774.60	4.58	2,287,628.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397,403.00	100.00	109,774.60	4.58	2,287,628.4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8,917,032.65	267,510.98	3.00
1—2 年	39,614.24	3,961.42	10.00
2—3 年	18,430.00	3,686.00	20.00
3 年以上	82,189.50	82,189.50	100.00
合计	9,057,266.39	357,347.90	3.95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163,900.00	64,917.00	3.00
1—2 年	18,430.00	1,843.00	10.00
2—3 年	215,073.00	43,014.60	20.00
3 年以上			

项目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2,397,403.00	109,774.60	4.5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247,573.30 元。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非关联方	2,220,000.00	66,600.00	1 年	24.51%
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非关联方	1,678,400.00	50,352.00	1 年	18.53%
贵州省农业委员会	非关联方	1,512,000.00	45,360.00	1 年	16.70%
北京仲裁委员会	非关联方	985,215.51	29,556.47	1 年	10.88%
北京市海淀区环境保护局	非关联方	552,672.41	16,580.17	1 年	6.10%
合计	--	6,948,287.92	208,448.64		76.72%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948,287.9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6.7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08,448.64 元。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11,364.00	100.00	320,996.44	12.78	2,190,367.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511,364.00	100.00	320,996.44	12.78	2,190,367.56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10,645.86	100.00	195,346.28	8.84	2,015,299.58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210,645.86	100.00	195,346.28	8.84	2,015,299.5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441,919.43	13,257.58	3.00
1—2 年	621,678.57	62,167.86	10.00
2—3 年	691,850.00	138,370.00	20.00
3 年以上	107,201.00	107,201.00	100.00
合计	1,862,649.00	320,996.44	17.23

（续表）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978,676.00	29,360.28	3.00
1—2 年	691,850.00	69,185.00	10.00
2—3 年	13,000.00	2,600.00	20.00
3 年以上	94,201.00	94,201.00	100.00
合计	1,777,727.00	195,346.28	10.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特殊信用组合	648,715.00	

（续表）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特殊信用组合	432,918.8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125,650.16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1,862,649.00	1,777,727.00
备用金	592,233.00	374,439.86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员工社会保险费	56,482.00	58,479.00
其他		
合计	2,511,364.00	2,210,645.86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市土肥工作站	非关联方	押金	511,550.00	1-3年	20.37	18,797.50
北京市农业局信息中心	非关联方	押金	277,800.00	1-3年	11.06	55,560.00
北京市优质农产品产销服务站	非关联方	押金	102,800.00	1-3年	4.09	20,560.00
云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非关联方	押金	90,000.00	1-3年	3.58	2,700.00
北京建筑大学	非关联方	押金	86,800.00	1-3年	3.46	2,604.00
合计			1,068,950.00		42.56	100,221.50

（三）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0,925.90		140,925.90	275,393.05		275,393.05
合计	1,140,925.90		1,140,925.90	575,393.05		575,393.05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泰融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300,000.00	700,000.00		1,000,000.00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尚云环境有限公司	275,393.05			-134,467.15						140,925.90	
小计											
合计	275,393.05			-134,467.15						140,925.90	

（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235,320.60	13,812,004.49	9,040,874.19	9,557,334.30
合计	14,235,320.60	13,812,004.49	9,040,874.19	9,557,334.30

2、主营业务（按收入或服务类别）

收入类别	2018年1-6月		2017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产品销售服务	4,160,813.84	2,551,696.82	66,666.67	176,601.10
技术服务收入	4,652,936.95	5,028,998.29	4,914,207.52	3,804,915.21
产品开发收入	5,421,569.81	6,231,309.38	4,060,000.00	5575,817.99
合计	14,235,320.60	13,812,004.49	9,040,874.19	9,557,334.30

3、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2018年1-6月**

客户名称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贵州省农业委员会	2,160,000.00	15.17
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1,958,400.00	13.76
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1,303,448.34	9.16
北京市供销学校	1,209,669.88	8.50
环境保护部信息中心	1,092,000.00	7.67
合计	7,723,518.22	54.26

2017年1-6月

客户名称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2,802,515.73	31.00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信息中心	1,663,301.88	18.40
中日友好环境保护中心	1,114,226.42	12.32
北京市农业局信息中心	595,773.59	6.59
农业部信息中心 汇总	566,037.74	6.26
合计	6,741,855.36	74.57

（五）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4,467.15	20,181.6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合计	-134,467.15	20,181.62

十四、 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200.00	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文创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326.00	违约金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126.00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768.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57.10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80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77	-0.35	-0.35

北京华志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